

兰州大学出版社



普通话

训练与测试教程

贺虎 主编

ǐ ā ō è ǔ ú

普通话

训练与测试教程

贺虎 主编



兰州大学出版社

LANZHOU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程 / 贺虎主编. —兰州: 兰州大学出版社, 2004

ISBN 978-7-311-02463-5

I. 普... II. 贺... III. 普通话—水平考试—教材
IV. H1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3428 号

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程

贺 虎 主 编

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市天水南路 222 号 电话: 8912613 邮编: 730000

E-mail: press@onbook.com.cn

<http://www.onbook.com.cn>

兰州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排版

兰州德辉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11.375

2007 年 2 月第 2 版 2007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字数: 326 千字 印数: 3001~7000 册

ISBN978-7-311-02463-5 定价: 16.80 元

(图书若有破损、缺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

说 明

《新编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程》依照国家 2003 年新修订的《普通话水平测试大纲》，吸收编者多年普通话教学经验，结合青海省大学生学习普通话的实际情况编写而成。既可作为在校生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材，又可作为一般读者学习普通话的参考书。

本书编写的思路是：讲授基本原理尽量简明扼要，避免空洞冗长，在此基础上，辅以大量而有趣的训练；强调多说、多练对提高普通话水平的作用，将语音辨正和普通话水平测试内容相结合；以青海方言区学生学习普通话为侧重点，同时考虑到青海高校逐年扩大招收内地学生比例的实际，基本贯彻了“立足青海，兼顾全国”的编写方针，在安排训练时遵循由简到繁、由易到难、循序渐进的原则。

本书的几位编者，长期从事普通话教学工作，有的还是国家级或省级普通话水平测试员，具有丰富的教学与测试经验。编写工作分工如下：

马雪艳负责编写第五章普通话音节部分；

廖贞负责编写第六章普通话音变部分；

陈强负责编写第八章命题说话部分；

贺虎担任主编，负责第一章普通话概说，第二章普通话声母，第三章普通话韵母，第四章普通话声调，第七章作品朗读，第九章普通话水平测试共六章的编写，另外搜集整理附录内容，并负责全书统稿工作。

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了青海省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中心及青海民族学院汉文系有关领导的关心和帮助。夏毅同志为本书做了大量而细致的工作：录入文字，打印文稿……本书凝聚了他的许多心血，在此

说明

一并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

本书因教学与测试急需,编写时间仓促,缺憾之处在所难免,恳请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贺 虎

2004年7月于西宁

修订版说明

为满足普通话教学需要,2004年初我们开始了《新编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程》的编写工作,同年7月完成全部书稿的编写工作,8月由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

从2004年9月开始,《新编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程》陆续在青海民族学院零四级和零五级学生中使用。在两年多的使用过程中,教材得到了广大学生的普遍欢迎并获得了较高的评价。2005年,《新编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程》获得了青海民族学院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

为了进一步提高教材质量,使它更加符合教学和测试的要求,从2006年9月起,我们开始对本书进行修订。

由于在修订过程中借鉴同类教材的优点,吸取编者多年的教学经验,同时结合青海省大学生的实际情况,因而使其具有了“系统全面、方便实用、针对性强”等鲜明特点。

1.系统全面:就是内容编写全面,从普通话基本知识入手,到普通话语音训练,再到普通话水平测试,涉及到普通话学习和使用的方方面面。

2.方便实用:书后列举的“附录”部分和穿插的现代汉语理论知识,为方便学生学习和测试提供了必要的参考,有极强的实用性。同时,该教材本着“精讲理论知识和多做实际练习相结合”的编写原则,在介绍必要的理论知识外,设计了丰富而生动的练习,如为正音设计了相应的字词训练,为正调设计了绕口令训练,为提高朗读水平设计了名言警句、古今诗歌以及优秀文章的朗读训练等,特别是教材大胆引入的幽默小品文朗读训练和增设的“读·乐”栏目,可以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能够在轻松有趣的训练中,逐步提高普通话水平。

3.针对性强:本书最大的特点就是紧密结合青海大学生的语言实际,针对青海方言特点,以及使用民族语言的少数民族的语言习惯,重点解决其在学习和使用普通话过程中的“独有而鲜明”的问题。诸如:

修订版说明

舌尖前、后音,前、后鼻音,声调,音变,以及方言词语、方言语法等问题,对这些问题进行有针对性的训练。

这次修订工作,我们没有忽视考入本省的内地籍大学生,搜集整理了部分地区,如东北、西南、华中和华南等省区大学生普通话学习、训练中暴露的问题,设计了一些训练方案。当然,这项工作只能说刚刚起步,我们打算在今后的教学和测试工作中,把研究的重心向本省以外的地区转移一些,多发现、多研究内地籍大学生学习普通话过程中的问题,提出相应的解决办法,更好地满足他们的特殊需求,服务于这部分学生。

本书的几位编者,长期从事普通话教学和测试工作,其丰富的教学与测试经验保证了本教材的编写质量。本书的编写与修订工作安排如下:

贺虎 制定编写修订计划,编写修订第一、二、三章内容,编选整理附录内容;

马雪艳 编写修订第四、五章内容;

廖贞 编写修订第六章内容;

陈强 编写修订第七章内容;

张立 编写修订第八章内容。

贺虎继续负责全书的统稿和校对、编写修订申请报告、协调出版等事宜。

本书的修订工作得到了青海民族学院何峰副院长,文学院谷晓恒主任、王维国副主任的关心和指导;教务处张继成副处长,教材科谢大力科长,科技处吴江处长等为本书的顺利完成给予了热情帮助;兰州大学出版社高士荣、梁建萍等工作人员为本书的修订出版工作奔波忙碌;侄儿方皓在业余时间,继续为本书的文字录入和文稿打印做了大量工作。在此,编者对他们们的热情关怀和无私奉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虽然经过本次修订,但囿于时间紧迫和编者的能力,教材里一定有错误和不足之处。编者希望得到各位领导和专家的批评指正,使本教材越做越好,为推广普通话作出更大的贡献。

修订后的《新编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程》更名为《普通话训练与测试教程》,继续由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

贺虎

2007年1月15日于夏毅轩



目 录

第一章 普通话概说	(1)
第一节 普通话和汉语方言	(1)
第二节 推广和普及普通话	(4)
第三节 学习普通话的方法	(7)
思考与练习	(10)
第二章 普通话声母	(12)
第一节 发声器官	(12)
第二节 发音部位及发音方法	(12)
第三节 b、p、m、f 的发音及辨正	(15)
第四节 d、t、n、l 的发音及辨正	(18)
第五节 g、k、h 的发音及辨正	(22)
第六节 j、q、x 的发音及辨正	(25)
第七节 zh、ch、sh、r 的发音及辨正	(30)
第八节 z、c、s 的发音及辨正	(33)



第九节 零声母的发音	(36)
声母综合训练	(37)
第三章 普通话韵母	(60)
第一节 韵母的分类	(60)
第二节 单韵母的发音及辨正	(61)
第三节 复韵母及其发音特点	(70)
第四节 前、后响复韵母的发音及辨正	(71)
第五节 中响复韵母的发音及辨正	(76)
第六节 鼻音尾韵母的发音及辨正	(78)
韵母综合训练	(88)
第四章 普通话声调	(115)
第一节 声调及其特征	(115)
第二节 调值、调类、调型、调号	(116)
第三节 声调的发声及辨正	(118)
声调综合训练	(125)
第五章 普通话音变	(140)
第一节 音变	(140)
第二节 变调	(145)
第三节 词的轻重格式	(151)
音变综合训练	(153)
第六章 作品朗读	(168)
第一节 朗读及其作用	(168)
第二节 朗读要求	(170)
第三节 朗读技巧	(171)
朗读综合训练	(178)

第七章 命题说话	(191)
第一节 命题说话的要求	(191)
第二节 命题说话的准备	(196)
第三节 命题说话中问题的解决方法	(200)
第四节 命题说话中卡壳现象及应对方法	(204)
说话综合训练	(207)
第八章 普通话水平测试概说	(209)
第一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的意义	(209)
第二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的目的	(211)
第三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名称、性质、方式	(213)
第四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内容和范围	(214)
第五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对象	(214)
第六节 测试试卷构成、测试时间和分数	(215)
第七节 参加测试应注意的问题	(217)
思考与练习	(222)
附录	(223)
1. 普通话水平测试用朗读作品目录	(223)
2. 普通话水平测试用朗读作品	(225)
3. 朗读作品中的外国人名或地名	(293)
4. 普通话水平测试用话题	(293)
5. 普通话水平测试用话题思路启发	(294)
6. 普通话水平测试用必读轻声词语表	(298)
7. 普通话水平测试用儿化词语表	(308)
8. 普通话水平测试用常见量词、名词搭配表	(313)
9. 普通话声韵配合表	(317)



10.部分声母代表字类推表	(318)
11.部分韵母偏旁类推字表	(327)
12.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	(330)
13.关于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决定	(348)
14.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试行)	(350)
15.汉语拼音方案	(351)
16.主要参考书目	(353)
17.推荐书目	(354)

第一章 普通话概说

第一节 普通话和汉语方言

一、现代汉民族的共同语——普通话

1956年2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正式规定普通话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

所谓共同语,它是对方言来说的,是指一个民族全体成员通用的语言。

作为标准语,普通话在语音、词汇、语法各方面都必须具有很强的规范性。

普通话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指的是把北京话的语音系统作为普通话的语音标准,包括北京话的声母、韵母和声调以及它们之间的配合关系等等。这有两方面含义:第一,由于汉语方言的分歧、语音差异最为显著,不仅广州、上海的语音系统与北京的不同,就是天津、保定的语音系统与北京的也不完全相同。统一语音如果不以一个地方的语音系统作为标准,就会令人无所适从。而选取北京语音为普通话标准音是历史的必然。第二,作为规范标准的“北京语音”指的是北京的语音音系,这是一个整体上的标准,其中并不包括北京方言土语里的一些成分,那些听起来有浓厚地方色彩的成分自然不能作为普通话的语音标准。所以不能简单地把普通话语音等同于北京语音。

普通话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这是对普通话词汇而言的。这里有两个问题应该注意:一是为什么不提以北京话为基础方言?这是因为一种语言的词汇动辄成千上万,具有量大多变的特点。对民族共同语普通话来讲,尤其需要分布范围广、影响力大的方言作为它的词汇仓

第一章 普通话概说

库。北京话是地点方言,北方话则是地区方言,显然后者范围更广大。“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正适应了普通话词汇特点的需要。二是普通话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并不排除从其他方言、外来词语等词汇中吸取营养。

普通话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显然,这是对普通话语法标准的规定。所谓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主要指现代一些著名作家的优秀著作和政府公告、国家法律条文、报刊社论以及重要的政论文章等。这些著作和文章在写作过程中都经过了反复的推敲和锤炼,是可以作为普通话的语法规范的。

总之,普通话是以汉语文授课的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用语;是以汉语传送的各级广播电台、电视台和汉语电影、电视剧、话剧必须使用的规范用语;是我国党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干部在工作中必须使用的公务用语;是不同方言区以及国内不同民族之间人们的交际用语;在国际上,普通话又是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中国话”。

普通话名称小史

先秦:雅言 两汉:通语、凡语 明清:官话 民国:国语
现代:普通话

二、汉语方言

方言是通行在某一地区的语言,它是民族共同语的地域分支或地方变体。方言通行的地区称方言区。比如:通行粤方言的地区称粤方言区或粤语区。

汉语的书面语是一致的,方言的分歧表现在口语中。根据语音特点大略划分,汉语有七大方言:

1. 北方方言

也称北方话、官话。分布在长江以北和西南各省区。从江苏的南京到新疆的喀什,从云南的昆明到黑龙江的哈尔滨,中间相距几千公里,都属于北方方言区。北方方言以北京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数的70%以上。



2. 吴方言

也称江南话或江浙话。分布在江苏南部、上海、浙江、江西的上饶、玉山、广丰及福建西部、安徽南部的部分地区。以上海话或苏州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数的 8.4%。

3. 湘方言

也称湖南话。分布在湖南省湘江、资江流域之间的地区。以长沙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数的 5%。

4. 赣方言

也称江西话。分布在江西中部和北部及安徽南部的潜山、怀宁、望江、宿松、太湖、岳西等地。以南昌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数的 2.4%。

5. 客家方言

也称客话。主要分布在江西南部、广东北部和东部、广西的陆川、博白、钦州及四川、湖南的部分地方。以广东的梅州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数的 4%。

6. 粤方言

也称广东话。分布在广东、广西的东南部和香港、澳门,许多海外华人是说粤语的。粤语以广州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数的 5%。

7. 闽方言

也称福佬话。分布在福建和广东的潮州、汕头、雷州半岛及海南、台湾的部分地区。以福州话、厦门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数的 4.2%。

1988—1990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和澳大利亚人文科学院联合编绘的《中国语言地图集》,把北方方言称为“官话”,北方方言区改名为“官话大区”。在官话大区里面分为八个次方言区,即:

东北官话区 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等省和内蒙古自治区的乌兰浩特等地。

北京官话区 包括北京和承德、赤峰等地。

冀鲁官话区 包括济南、沧州、献县、石家庄等地。

ā
ō
ē
ü

第一章 普通话概说

胶辽官话区 包括青岛、烟台、大连等地。

中原官话区 包括西安、运城、洛阳、郑州、南阳、信阳、曲阜、徐州、蚌埠等地。

兰银官话区 包括兰州、武威、张掖、酒泉、银川、西宁、乌鲁木齐等地。

西南官话区 包括成都、重庆、武汉、昆明、贵阳、桂林等地。

江淮官话区 包括淮阴、南京、合肥、安庆、黄冈、孝感等地。

整个官话大区人口 6.6 亿, 占说汉语人口的 2/3 以上。

另外,《中国语言地图集》从原来的北方方言里面分出来一个“晋语”, 晋语区包括山西和山西毗邻有入声的地方; 从安徽南部划出一个“徽语”; 从广西划出一个“平话”。这样汉语方言就不是过去所分的七种, 而是十种了。

方言中, 晋语、湘方言、赣方言、客家方言比较接近普通话, 徽语、吴方言跟普通话的差别较大, 差别最大的是粤方言、闽方言、平话。但是, 这些方言跟普通话之间, 都可以找到语音对应关系。

方言之间的差别主要是语音, 词汇次之, 语法差别很小。虽然现代汉语的各种方言相互间存在不少差异, 但它们共用一套汉字符号系统, 有着一批共同的词汇单位, 又有大致统一的语法结构和整套关系密切对应的音系, 所以汉语的这些方言仍然是从属于民族共同语的语言低级形式, 是现代汉语的地方变体, 并不是和普通话并列的独立语言。

第二节 推广和普及普通话

一、推广和普及普通话缘由

首先, 我国是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国家。由于历史和社会的原因, 长期以来形成了严重的方言分歧, 方言分歧引发的笑话甚至事故时有发生, 给人民的工作、生活带来许多不便, 甚至损失。因此, 推广和普及普通话是人民交往、交流的需要。其次, 随着社会的迅速发展, 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 语言在当今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越来越重要。著名语言学家张志公教授很多年前就曾指出: “我们现在正面临着一个新的技



术革命潮流的挑战。在许多新技术中带头的、关键的是信息技术,而最根本的信息载体是语言;语言不仅是人和人交际的工具,而且也将成为人和机器的交际工具。”这里,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的“信息载体”的语言,“人和机器交际”的语言,都显然不会是土语方言,而只能是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所以,推广和普及普通话又是科学技术发展的需要,是我国走向四个现代化所必须完成的社会历史任务。具体地说,推广和普及普通话,有利于我国人民相互的交往联系,有利于民族团结、国家统一,有利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形成和发展,有利于教育的普及和全民族文化素质的提高,有利于科技信息事业的发展,有利于我国同世界各国的友好交往。一句话,积极推广和普及普通话,有利于尽快使我国繁荣富强,早日进入世界强国之林。

二、我国政府历来重视推普工作

自建国之初普通话在我国正式确立后,1956年2月6日,国务院向全国颁布了《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同年,中央和各省市自治区相继成立了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1957年6月,北京召开了全国普通话推广工作汇报会,会上根据我国当时实际情况制定了推广普通话的工作方针:“大力提倡,重点推行,逐步普及。”在国务院《指示》的推动下,在中央推普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仅从1956年到1980年的20多年里,其中虽然遭受了十年动乱的干扰破坏,我国推广普通话工作仍然取得了显著成绩。例如:1957年前后对全国1800多个点的汉语方言进行普查,并且根据调查成果编辑出版了一大批帮助各地人民群众学习普通话的书籍。1958年国家公布的《汉语拼音方案》和1963年公布的《普通话异读词三次审音总表初稿》在注音识字和学习、推广普通话方面提供了工具和依据。从1958年到1960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大家来说普通话”活动,全国掀起了一个遍及城乡的学习和推广普通话的群众运动,形成了有利于推广普通话的社会风气。到1979年8月底,中央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和教育部等单位联合召开了五次全国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展示了我国各地人民学习、推广普通话的优秀成绩。到1980年,中央推普委员会等单位还举办了12期普通话语音培训班,为全国各地培训了一大批指导和推动普通话工作的骨干。此外,我国广

第一章 普通话概说

播、影视部门长期坚持用标准普通话演播,这对学习和推广普通话无疑起了很大作用。

但是,这些成绩离普通话在我国全面普及还相差甚远,还需要作长期不懈的努力。因此,1982年11月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19条明确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宪法》这一规定表明:学习和推广普通话既是我国一项语言政策,又是公民的一种权利和义务。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为了适应新的形势,加强语言文字工作,国务院于1985年12月将“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更名为“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扩大了机构的工作范围和行政职能。1986年1月,国家教委和国家语委在北京联合召开了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会议作出了以下规定:1.规定了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和当前的任务。同50年代我国语言文字工作任务(促进汉字改革、推广普通话、实现汉语规范化)相比较,大力推广和积极普及普通话已提到了当前语言文字工作任务的首要地位。2.规定了新时期推广普通话工作的重点。会议认为,50年代确定的“大力提倡、重点推行、逐步普及”的推广普通话工作方针是正确的,今后仍然适用。但是,形势变化了,推广普通话工作要有新的进展,工作重点应当放在推行和普及方面,在普及方面应当更加积极一些。90年代初国家语委正式确定新时期推普工作的方针是“大力推行、积极普及、逐步提高”,明确提出要加快在全国推广、普及普通话的步伐。3.规定了20世纪末要使普通话成为四种语言的工作目标。即在上个世纪内,要努力做到:(1)各级各类学校要使普通话成为教学语言;(2)各级各类机关要使普通话成为工作语言;(3)广播(包括县以上的广播台、站)、电视、电影、话剧要使普通话成为宣传语言;(4)不同方言区的人要使普通话成为自己在公共场合的交际语言。4.规定了普通话水平测试的等级标准。即为了有效地推动推广、普及普通话的工作,中央有关部门着手制定了科学的测试标准。针对不同地区、不同部门、不同年龄等情况,提出不同的具体要求。分为三级六等(见附录《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有关学者认为,在我国如果90%以上的人能说三级以上的普通话,且普通话广泛运用于各种公共场合,就算基本上达到了

